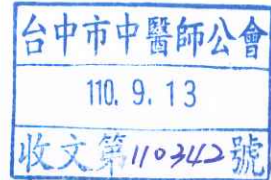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404694
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156號11樓5室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家仔

電話：04-25265394分機3220

電子信箱：hbtcm0075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醫字第11001066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修訂「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」，並自110年10月1日起施行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0年8月31日健保醫字第1100034165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告事項：

(一)增訂收案程序之收案後兩週內將收案個案資料，由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簡稱VPN)送保險人備查。

(二)緊急訪視費申報規範修訂。

三、旨揭計畫書請至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ww.nhi.gov.tw/>)公告欄擷取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、台中市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、臺中市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、台中市呼吸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臺中市新藥師公會

副本：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、本局長期照護科、本局醫事管理科

局長 曾梓展